



桃園市 108 年第四季(10~12 月)

志願服務基礎教育及社會福利類特殊訓練課程招生簡章

一、宗旨：為持續推動志願服務工作、落實志工教育訓練制度，宣導服務觀念，並促使市民投入志願服務，宣廣社會服務，以協助政府推廣社會服務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

三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

(財團法人雙福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承接)

四、研習費用：全程免費

五、報名相關訊息：

名額額滿則停止報名，剩餘場次以線上系統顯示為主。

(一)相關資訊公布在桃園市志願服務整合資訊平台
<https://vspc.tycg.gov.tw/>。

(二)現場網路報名：中壢區環北路 390 號 2 樓(桃園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)。

(三)個人網路報名：公布於桃園市志願服務整合資訊平台，請先按右上角登入及註冊→前往註冊。註冊完後再點選訊息公告→教育訓練，點選欲報名的課程，下方按登入，輸入完帳號(身分證字號)、密碼、驗證碼後，點選我要報名。

(四)運用單位網路報名：公布於桃園市志願服務整合資訊平台，單位如需幫志工報名，請登入運用單位帳號，點選管理專區→志工資料管理→志工基本資料維護→新增團隊志工，將志工納入後，再點選訊息公告>教育訓練，點選欲報名的場次，下方點選團隊報名→點選欲參加的志工→點選登記報名。

(五)無障礙設施資訊：桃園區龍岡社區活動中心**未開放無障礙設施**，如有無障礙場地需求者，請報名其他場次。如有其他需求，請於報名後來電或來信告知。

六、本年度新增規範：透過運用單位幫志工夥伴報名之課程(如：成長、領導、系統相關課程…等)，倘報名後欲請假，需於課程前 5 天來電告知異動，無故未到超過 2 次，則今年無法再報名各式任何課程及觀摩活動，並不得參與當年度觀摩研習活動，請各運用單位配合辦理。(以報名次數計，如單位報名 2 名，1 名無故未到則計為 1 次)

七、第四季課程開課訊息：

(一)志願服務基礎訓練課程：

班別	日期	時間	上課地點	上課地址
A16	10/19(六)	08：30~15：00	觀音區公所 4 樓大禮堂	觀音區觀新路 56 號
A17	12/07(六)	08：30~15：00	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 一樓多功能展演廳	中壢區環北路 390 號

本教育訓練課程內容如下

(一)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 (二)志願服務經驗分享 (三)志願服務內涵及倫理

(二)社會福利類特殊訓練課程：

班別	日期	時間	上課地點	上課地址
B31	10/20(日)	08：30~15：00	觀音區公所 4 樓大禮堂	觀音區觀新路 56 號
B32	11/23(六)	08：30~15：00	桃園區龍岡社區活動中心	桃園區國豐二街 6 號
B33	12/08(日)	08：30~15：00	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 一樓多功能展演廳	中壢區環北路 390 號

本教育訓練課程內容如下

(一)社會福利概述 (二)社會資源與志願服務 (三)綜合討論
(四)運用單位業務簡介及工作內容說明(含實習)

八、注意事項：(請務必詳閱以下事項，避免影響您的權益)

- (一)本訓練課程皆於開課前十五分鐘始開放簽到；上課十分鐘後未報到完
成者，取消上課資格；如有缺課，不接受補課。
- (二)需全程參與課程，並確實簽到及簽退。
- (三)響應環保及無紙電子化作業，自 108 年起由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所主辦
之志願服務相關教育訓練不發放紙本結業證書，若有紙本證書需求者，
請於完訓 1 周後逕登入「桃園志工網」印製。為尊重他人受訓權益，
報名後若確定未能出席，請立即主動告知，並自行在系統上取消報名。
- (四)本訓練課程未提供午餐，視場地情況提供代訂服務，請自備零錢。
- (五)響應環保，請自行攜帶環保杯、餐具等。
- (六)課程相關資訊，依當天上課情況為主，將視實際狀況調整。
- (七)如遇颱風，桃園市政府發佈停課訊息，當日課程將另擇期舉行，造成
不便請見諒。
- (八)如有任何教育訓練相關問題，歡迎於週一至週五 08：30~17：30(中午
12：00~13：00 休息)，致電洽詢(03)426-2881#21、22、32 或來信
taovtcd@gmail.com。